

K825.4

174

K825.4
174
:3

3

孫常輝編著

蔡元培先生年譜傳記

下冊

國史館印行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出版

蔡元培先生年譜傳記 下冊

編著者 孫 常

常

輝

印行者 國 史

史

館

地址：臺北市師大路一七七號六樓之一
電話：(〇二)三九一一二四四五

地址：新店市北宜路二段四〇六號
電話：(〇二)九一一一五六三

承印者 大地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三重市福德南路廿四巷二號
電話：(〇二)九七五二二四四·九七五二二六六

同著須翻
意者得印

480.

蔡元培先生年譜傳記（下冊）目錄

蔡元培先生遺照墨跡及有關照片

上編：蔡元培先生年譜（續）

六十三歲 民國十八年，西曆一九二九年，己巳。……

在南京出席國軍編遣會議開幕典禮

在杭州參加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議被推為董事長

致李書華書

應教育部聘為國語統一籌備委員會委員

國民黨中央常務委員會決議推為審查關於北方各省黨務問題

梁啟超病逝，先生為其請郵未成

為派傅斯年前往河南接洽安陽考古發掘事，致河南省政府函

受任為國民政府建設委員會委員

函白崇禧慰問病情

蔡元培先生年譜傳記（下冊）

國軍編遣會議舉行第六次大會先生致詞賀大會成功	六
國民政府特派先生等為審訊長蘆鹽案委員	六
國民政府令派先生等為浙江省縣長考試典試委員	六
國民政府特任先生等為財政委員會委員	六
中央政治會議決議派先生查辦湘案	七
題「學生指南」	九
出席中央政治會議報告與李宗仁會見經過並主張和平解決湘案	一〇
接見記者談湘案處理	一一
提議裁撤各地政治分會	一二
六十「向中央政治會議報告調查湘案結果	一三
中國國民黨三全大會議決通過「確定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案」	一六
當選中國國民黨中央監察委員	二一
蔡元培參加中國建設協會成立大會	二一
被推為上海大同大學校董	二一
為「欽天山氣象臺落成紀念刊」撰寫序文	二一
致李書華函	二二

發表「美術批評的相對性」一文	二三
再度被推為政治委員	二六
中國國民黨中央監察委員會推定先生為常務委員	二六
致電李宗仁，勸其釋兵遠遊	二六
參加國父靈櫬奉安典禮並執綺	二七
參加西湖博覽會開幕致頌詞並參觀各館	二七
再度電辭監察院長及國民政府委員	二八
被聘為國立青島大學籌備委員會委員	二八
為中研院復謝撥款，函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	二九
為西北科學考查團捐贈儀器函氣象研究所	三〇
為請將歷史博物館劃歸歷史語言研究所函教育部	三一
為請樊迪文夫婦來華演講，函中比庚款委員會	三三
為西北科學考查團暫停考察，呈復中央政治會議	三四
為中央研究院「院務月報」撰「發刊詞」	三六
獲准辭去監察院院長職，仍任國府委員	三八
受教育部之聘，兼任國立北平圖書館館長	三九

- 為日人強運魯省古物，致濟南治安維持會函………三九
往青島，寄住青島大學避暑………三九
致函北大教職員………四〇
再任為北京大學校長；未到任前，校務由陳大齊代理………四〇
為日本遣員調查長江水產動物事致外交部函………四二
為「中央研究院歷史研究所安陽發掘報告第一期」撰寫序文………四三
致楊銓（杏佛）函詢以傅斯年來函「欲以二萬元購買李盛鐸所藏七千麻袋的明清檔案」………四五
為保護山西大同雲岡石像事致閻百川總指揮電………四八
復胡樸安函，為其弟胡懷琛撰著「墨子學辨」一書題字封面………四八
為繼續發掘安陽殷墟並請制止何日章任意開掘以免毀損，呈文國民政府………五〇
為黃季飛著「經濟史長編」撰寫序文………五一
為安陽發掘事函李濟之，並附致安陽縣長函………五三
為「北京大學三十一年紀念刊」撰寫序文並題刊名………五五
為李季著「馬克思傳」撰寫序文………五七
歡迎比利時政治經濟學家、社會黨領袖樊廸文到中國講學………五九
發表「國立中央研究院過去工作之回顧與今後努力之標準」一文………六一

題夫人周養浩為寫油畫像

七八

六十四歲 民國十九年，西曆一九三〇年，庚午

為關於解決安陽殷墟發掘辦法，呈國民政府

八三

為「文伯子遺墨」題詩一首

八三

為取締外人所設無線電臺並商請自設電臺測候氣象致交通部函

八八

為關於何日章阻擾發掘殷墟事件呈國民政府公函

八九

為轉送世界動力協會志願書致王小徐函

九二

為請保護貴州自然科學調查團致貴州毛主席電

九二

參加第二屆全國教育會議

九三

主持由中央研究院召集之全國氣象會議

九四

應邀參加立法院招待教育會議會員餐會，發表對姓氏、婚姻、家庭問題之意見

九八

在南京全國童子軍總檢閱大會以來賓致訓

一一一

為中國國民黨上海市黨部執監委員宣誓就職監誓並致訓詞

一〇五

應邀參加中國社會學社在上海舉行之成立大會並講演「社會學與民族學」

一〇七

發布「中國公學校長問題」之通告

一一一

- 在國立勞動大學演講「勞動大學的意義及勞大學生的責任」之講稿發表.....一一四
手訂「國立中央研究院進行工作大綱」.....一一七
召開中央研究院第一屆院務年會致開會詞.....一一八
主持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第六次年會.....一二〇
主持中華職業教育社第十一屆社員大會暨全國職業教育機關聯合會第七屆年會.....一二一
為商務印書館出版之「教育大辭書」撰「大學教育」與「美育」兩詞條.....一二三
為發掘汾陰后土祠計畫，擬請暫緩與美國博物館接洽致教育部公函.....一三三
為楊端六等所編「六十五年來中國國際貿易統計」撰寫序文.....一三三
參加袁觀瀾先生追悼會致開會詞.....一四〇
關於中國公學校長問題之談話.....一四二
在上海講「今年慶祝國慶的新意義」.....一四三
參加上海各團體公宴比利時學人樊廸文，致介紹詞及歡迎詞.....一四四
為中研院建築理化實驗館，函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請迅撥款補助.....一四七
為中研院關於地質調查之公函.....一四八
為中研院擬訂中美合組科學考察團辦法，致教育部公函.....一五〇
中央研究院第十一次院務會議報告.....一五一

為「現代學生」撰「怎樣才配做現代學生」一文.....一五一

為蔣丙然著「近十年中國之氣候」撰序.....一五七

關於美人斟密司赴滇川黔考察動物標本，致教育部函.....一五八

關於國際交換出版品入口免稅，致關務署函.....一五九

為中央研究院自然歷史博物館舉行考古成績展覽致各界、各機關、各委員及專家函.....一六一

為英籍司代諾氏游歷新疆盜竊文物，呈國民政府文.....一六二

在亞洲文會講演「中華民族中庸之道」.....一六三

為我國加入「國際確定日曆聯盟」致南京市黨部函.....一六四

關於發掘山東龍山城子崖，致南京古物保存所函.....一六五

為德人韋歌爾率團員赴川滇考察，復教育部函.....一六六

為張季信著「中國教育行政大綱」撰寫序文.....一六七

於「推行國曆演講大會」上致詞.....一六八

民國二十年，西曆一九三一年，辛未.....一六九

為中央研究院關於盜掘殷墟案之公函.....一七〇

主持中華教育文化基金董事會第五次常會.....一七一

- 為德國博物院韋哥爾部長來華考察案，函覆教育部 一八四
- 為中央研究院與交通部接洽測候合作之公函 一八六
- 出席中央政治會議議定對革命有功者給勳辦法，並通過承認巴拿馬新政府案 一八八
- 出席中國國民黨中常會通過北方各省人民團體改組 一八八
- 出席國民政府會議，決議特派戴傳賢為國民會議選舉總事務所主任 一八九
- 為中研院關於催促各省設立測候所之公函 一八九
- 出席中國國民黨中央監察委員會第四次全體會議 一九〇
- 為中研院關於撤退青島觀象臺留臺日員之公函 一九二
- 為中研院關於會商全國經度測量會議之公函 一九九
- 為中研院關於接收北極閣無線電臺之公函 二〇二
- 為中研院關於德人韋歌爾率團員赴川滇考察之公函 二〇五
- 為中研院致河南省政府及劉峙主席函，以安陽殷墟發掘請妥為保護 二〇七
- 為中研究關於中法一九學術考查團復教育部之公函 二一二
- 關於德人韋歌爾入川滇考察動物及人種學案，再度函復教育部 二一五
- 為美國費城自然博物院川滇旅行團前往川滇考察事，復外交部公函 二一六
- 參加中國國民黨中常會，通過核准「江西地方整理委員會條例」 二一七

- 出席中國國民黨中央常會臨時會選任林森為立法院院長.....二一九
國民會議選舉總事務所主任戴傳賢、副主任孫科等就職，先生監誓並致訓詞.....二二一
為中央研究院關於義國維尼芝會議討論改曆案之公函.....二二二
出席國民政府會議，通過編製二十年度國家總收入預算書.....二二七
與吳敬恆呈請優卹楊篤生遺族.....二二八
為中研院關於召集全國經度測量會議之公函.....二三〇
為中研院關於一九學術考察團中法合作辦法之公函.....二三四
為中研院關於實業部所擬全國地質調查組織大綱之公函.....二三八
為中研院關於北極閣無線電臺價讓之公函.....二四一
出席中央政治會議，通過各國退還庚款案之撥用辦法.....二四二
列席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改推苗培成視察晉省黨務.....二四三
出席國民政府會議通過令各省市不得自由抽稅.....二四四
國民政府特派先生為西陲學術考察團理事會理事長.....二四五
參加中華教育社學術講演會發表演講.....二四五
為趙藥農所編「中國新本草圖志」一書撰序.....二四六
參加上海大東書局新廈落成開幕典禮，講演「國化教科書問題」.....二四六

- 出席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臨時全體會議，修正通過「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草案」……二四九
續出席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臨時全體會議通過「確定教育設施趨向案」……二五〇
與張繼、張人傑等中央監察委員電覆鄧澤如等，謂胡漢民之留京為免謗傳……二五二
出席國民政府會議通過「提出約法草案」、「確定教育設施趨向」……二五四
撰慶祝國民會議頌詞……二五五
關於購買古籍書畫金石及古代美術品以為中央歷史博物院及美術院之基礎，復教育部函……二五五
出席國民會議開幕典禮及國父就任非常大總統十週年紀念會……二六〇
出席國民會議通過「中華民國訓政時期約法」……二六三
於陳英士先烈殉國十五週年紀念會中致詞……二六五
中央監察委員張繼携先生等致古應芬等函赴粵斡旋時局。先生亦赴滬調停……二六六
由滬返京對記者談粵事……二六七
參加中國國民黨中央常會臨時會議……二六八
發表「二十五年來中國之美育」一文……二六九
為對「確定教育設施之趨向案」作說明……二八五
參加中央舉行約法告成典禮及擴大紀念週與總理奉安二週年紀念……二八六
與「中央日報」記者談今後教育方針……二八七

- 出席中國國民黨第三屆中央執監委員會第五次全體會議被推為審查粵變委員 二八九
中國國民黨三屆五中全會改推先生等為中央政治委員會委員兼國民政府委員 二九〇
所撰「三十五年來中國之新文化」發表 二九一
參加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在京舉行之總理蒙難九週年紀念大會 三一一
主持國立北平圖書館新館落成典禮並致詞 三一二
主持中華教育文化基金會董事會年會 三一三
致李華書函，為劉海粟在歐洲舉行畫展及講演，回國川資不敷，希教育部匯款相助 三一五
出席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總理紀念週，報告「韓境慘殺華僑案」 三一八
在國府紀念週講演「剿赤後之消毒工作」 三二四
應邀參加中國經濟學社第八屆年會，發表演說 三二七
在國府紀念週講「水災問題」 三二八
偕同張繼、陳銘樞即命赴粵磋商和平 三二九
為王希隱「清季外交史料」撰寫序文 三三〇
赴粵協商和平任務初步告成，與張繼等偕粵方代表汪兆銘等抵上海 三三五
太平洋國際學會第四屆（兩年一屆）大會在上海舉行。應邀撰寫「繪畫與書法」論文 三三六
京、粵代表在粵舉行和平會議預備會由先生擔任主席 三三七

在生物學會年會講演.....

三四二

在蘇州中學講演，謂職業無貴賤之分，權利為服務之資.....

三四二

京粵和平統一會議於先生主持第七次預備會後圓滿結束.....

三四五

參加中國國民黨中執會臨時全體會議，討論四全大會提案.....

三四八

南京國立中央大學抗日會向四全大會請願，主席團推先生接見.....

三四九

詩人徐志摩乘飛機在濟南遇難，先生輓之以聯.....

三五〇

與記者談國難會議組織，將採用委員制.....

三五一

領銜發表中華職業教育社宣言，主張發展職業教育.....

三五四

致電汪兆銘、鄒魯，請就近邀集各中委來京舉行全會，俾一致對外.....

三五九

為中政會推定籌備「國難會議」.....

三五六

接見北平學生抗日救國示威團及安徽大學學生請願團.....

三六〇

在國府總理紀念週講演「犧牲學業損失與失土相等」，以告誡全國學生.....

三六一

致函上海各大學校長請勸阻學生來京請願.....

三六三

北平學生示威團大鬧外交部與中國國民黨中央黨部，先生與陳銘樞見遭毆傷.....

三六四

中國國民黨中央監察委員會推定先生等為臨時常委.....

三七五

中國國民黨四屆一中全會全體會議。討論國府主席人選內定蔡先生與林森二人.....

三七七

六十六歲 民國二十一年，西曆一九三二年，壬申

三八六

為王小徐著「佛法與科學比較之研究」一書撰寫序文

三九〇

中央致電先生促來京共商大事，並派楊杏佛敦勸

三九〇

為俞核著「中國政略學史」一書撰寫序文

三九〇

領銜與蔣夢麟等致電國際聯盟，要求制止日軍焚毀文化機關之暴行

三九一

復函行政院長汪兆銘精衛婉拒邀其任政府要職

三九三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為先生出版祝壽論文集二冊

三九四

致電汪兆銘請公開審判牛蘭，使國際明白真相

三九四

參加國立武漢大學珞珈山新校舍落成典並講演「大學生之被助與自助」

三九七

為「中國建設雜誌」化學專號撰寫序文

三九七

中央研究院與陝西地質調查所訂定勘查陝西油礦協定

三九八

出席中華教育文化基金委員會會議

三九八

被聘為中央大學整理委員會委員長

三九八

在中央留京辦事處紀念週講演「錢幣革命」

三九九

中比庚款委員會組織文化基金委員會，推舉為委員

四〇二

致電中央為牛蘭夫婦陳情……

發表「六十年來之世界文化」一文……

四〇二
四〇四

致電中國國民黨中央要求寬釋陳獨秀……

主持中國國民黨四屆三中全會教育審查會，通過改革高等教育等案……

四〇六
四〇六

宋慶齡發起「中國民權保障同盟」請先生參加……

四〇六
四〇六

「中國民權保障同盟」正式成立，臨時以副主席名義主持並發表談話……

四〇九
四〇九

六十七歲 民國二十二年，西曆一九三三年，癸酉

四一三
四一三

行政院院會決議設立「中央古物保管委員會」，聘任先生等為委員……

四一三
四一三

「中國民權保障同盟」滬分會成立，先生當選為執委……

四一三
四一三

書七絕二首，贈魯迅……

四一六
四一六

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由滬遷南京辦公……

四一七
四一七

「民權保障同盟」北平分會成立，胡適、蔣夢麟當選執行委員……

四一八
四一八

「民權保障同盟」為劉煜生案發表宣言……

四一八
四一八

歡迎蕭伯納到上海共進午餐，並攝影留念……

四二四
四二四

在上海青年會講演「民權保障之過去與現在」……

四五五
四五五

- 主持芝加哥博覽會徵品審查會，並茶會招待全體審查委員.....四二五
發表「蕭伯納頗有老當益壯的感想」一文.....四二八
中山文化教育館成立，被推為常務理事.....四二九
主講「科學的社會主義概論」.....四三〇
商務印書館召開股東常會，被推選為董事.....四三一
上海各文化團體補行五四紀念，並慶祝革命政府成立紀念，先生發表演講演詞.....四三一
國恥週在上海青年會講「日本對華政策」.....四三二
為德國壓迫民權摧殘文化事往德國駐滬領事館，向希特勒提抗議書.....四三六
主持「中國考古會」成立大會並致詞.....四三七
主持「中國考古會」理事會議，被推舉為常務理事.....四三九
參加「保障教育經費獨立運動委員會」並發表談話.....四四〇
參加上海國貨宣傳運動大會發表演說.....四四〇
主持上海美專籌建新校舍暨美術館委員會，被舉為常務校董.....四四一
為營救丁玲等致電南京行政當局，為之緩頰.....四四一
出席世界文化合作中國協會籌備會.....四四二
主持中國國際圖書館茶會並致詞.....四四三